附件4-2:

昆明市呈贡区第一中学2021年度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中央和区级经费、义务教育经济困难学生项目经费、地方课程教材项目 经费等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随着呈贡区城市建设和发展的快速推进，教育改革学校布局规划，我校办学规模不断扩大，现有初中教学班32个，学生1528人，为了维持学校正常教育教学工作，更快更好地支持学校发展，促进教师队伍建设，提升学校办学水平，昆明市呈贡区财政局、昆明市呈贡区教育局按照教育统计学生人数，并按《昆明市财政局\_昆明市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直达资金的通知》、《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资金（昆财教〔2021〕18号）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公用经费市级、区级资金的通知》，2021年度共计核拨公用经费132.89万元，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项目经费42.62万元，中小学生教科书经费24.29万元。项目全部启动，并按计划完成。

（二）绩效目标设定及指标完成情况

从我校“依法治校、文化立校、科研兴校、体育强校”，以物质文化建设为基础，以精神文化建设为核心，全面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和班级文化建设，优化育人环境，更好的传播教育教学文化，培养学生知识文化水平，促进学校的和谐发展。

我校在2020年10月份进行2021年预算，2021年预算资金下达后我校按照年初预算进度执行，项目前期根据学校校委会决议按照进度执行，项目中期对相关项目进行监督，项目完成后对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进行款项支付，截止年底，项目执行率为100%。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为财政拨款资金，本年实际支出199.80万元。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我校各项经费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严格加强项目资金使用的监督检查，切实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达到政府采购标准的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执行。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1.前期准备

我校成立了由校长为组长、总务主任为副组长、教导主任、校委会为成员的领导小组，明确相关人员职责，通过前期会议讨论项目实施细则，制定项目实施方案，保障项目的实施。

2.组织实施

我校各项经费主要是用于保障学生日常教育教学的正常开展，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公用经费中央和区级项目经费用于学生活动的开展、学校水电费支付、办公用品购买，地方课程教材项目经费用于购买地方课程教材，义务教育经济困难学生项目经费用于补助经济困难学生，招生工作经费用于学校开展招生工作等，达到政府采购标准的我校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程序申报政府采购，学校自行采购的达到询价采购标准的严格按照询价采购进行。项目建设期间监督项目实施进程及项目实施质量，保障实施期间师生教育教学有序进行，项目实施完成后组织相关验收小组进行项目验收，项目达到预期取得的成果后同意验收，验收同时听取师生的反馈，有需要改进的及时改进，使得项目的实施取得深远的影响。

1. 项目绩效情况

1.项目经济性分析

我校按照年初预算计划实施,根据单位主要负责人组织的相关会议按照相关财务要求严格执行，项目实施前期认真筹措，项目实施时期认真监督，项目完成后认真验收，不断培养学生知识文化水平，不断营造师生读书氛围，促进师生共同学习，共同成长。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我单位在项目资金足额下达后，严格项目支出进度，保障项目完成质量。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在经费的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学校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严格执行预算，严禁超预算或者无预算安排支出，严禁虚列支出、转移或者套取预算资金，学校按照轻重缓急、统筹兼顾的原则使用公用经费，支出规范、合理，无虚列、虚报冒领和挤占挪用的现象，票据规范、合法有效。区教育局、财政局定期组织对学校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指导。公用经费按时足额到位，保证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运行，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五、存在的问题

（一）专项管理方面的问题

专项立项依据充分；有资金管理办法，资金管理规范等文件作为依据。

（二）资金分配方面的问题

资金分配合理，突出重点，公平公正；无散小差现象；资金分配和使用方向与资金管理办法相符。

（三）资金拨付方面的问题

拨付及时，无滞留、闲置等现象。

（四）资金使用方面的问题

资金使用合规，无截留、挪用等现象，资金使用产生效益等。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我校会严格按照上级部门的指示更进一步优化预算，对项目进行公平公正、真实有效的评价并按时按质进行公开。

进一步完善项目绩效的管理。还需上级部门多多指导专项经费的使用，进一步规范项目的实施。